

澳門大學法學院

中文法學碩士學位論文規範

一、適用範圍

(一) 中文法學碩士學位論文是中文法學碩士學位研究生在指導教師的指導下獨立完成的，合乎嚴格的寫作規範並標誌著獲得法學碩士學位的一篇書面作品。中文法學碩士研究生取得法學碩士學位，必須撰寫學位論文。

(二) 本規範是關於撰寫中文法學碩士學位論文基本要求的指導性文件，供法學院中文法學碩士研究生指導教師和中文法學碩士研究生使用。

二、基本要求

碩士學位論文，要求對所研究的課題有新見解或新成果，並對本學科發展或經濟建設、社會進步有一定意義，表明作者掌握堅實的基礎理論和系統的學科知識，具有從事學術研究或擔負專門技術工作的能力。學位論文應在指導教師指導下，由碩士研究生本人獨立完成。

學位論文應當用規範漢字進行撰寫，採用繁體或簡體中文撰寫。

學位論文必須是一篇系統完整的、有一定見解或創造性的學術論文。

不符合上述要求的，一律不接受其學位論文答辯申請。

三、選題

(一) 論文選題開題報告表格必須在第一學年學習成績全部合格後才能提交。

(二) 論文選題按照第一志願確定，不得超出第一志願的專業領域。

(三) 論文選題必須符合法學碩士學位論文研究生的培養目標；論題本身應當屬於法律的或關於法律的，而不得屬於法律以外的其他學科專業領域。

(四) 選題可以不受法學學科門類（如法學二級學科）劃分的限制；可以圍繞某一法律的或法學上的專業問題，運用不同學科的理論和方法進行交叉或綜合的研究。

(五) 選題有意義並且題目設計合理，一般應是來源於法學和法律職業領域中有著顯著的理論和實踐價值並與教學目標的要求相適應的問題。

(六) 論文作者在確定論文的選題時，應當考慮以下因素：

1· 能否比較清晰地意識到所選論題的價值；

2· 對與擬確定選題有關的已經發表、出版和通過答辯的研究成果瞭解的程度如何；

3· 所選論題的難易程度和允許的篇幅之間能否保持適當的比例；

- 4· 是否可以充分利用個人已經掌握的理論、知識、方法和經驗；
- 5· 可用的研究材料能否支撐該項研究；
- 6· 有無合理的調研和寫作的時間。

(七) 論文題目的確定必須取得論文指導教師肯定的評價意見。

(八) 論文選題經論文指導委員會通過後，論文作者必須向指導教師提交寫作進度計畫。

四、論文的形式、內容要求與篇幅

(一) 論文形式是研究論文。

(二) 論文的寫作一般應完成以下幾個方面的工作：

- 1· 對論文的主題有完整、充分的描述，概念界定清晰；
 - 2· 對選題所涉及的問題有必要的綜述，歸納分析同類題目的研究成果或研究現狀；
 - 3· 綜合運用理論、專業知識、技術手段和文獻資料對論題予以擴展，進一步具體地記錄或描述思考、判斷和推理的過程。論證過程能夠反映作者閱讀文獻資料的數量；
 - 4· 合理利用已有的觀點或見解，提出作者自己獨立的認識和觀點，並以顯著標誌的方式對二者做出區分；
 - 5· 作者對論題研究獲得的最終結果應當得到完整的、確定的、精煉的表述；如果不可能導出預計的結論，則可對相關問題予以討論，提出建議、研究設想或尚待解決的問題等；
 - 6· 如對案例進行研究，應提煉出法學上的問題，結合學理和司法上的觀點進行綜合分析，研究結論有助於解決該案例本身並未解決的問題，並為類似案件提供有益幫助；
 - 7· 如論文寫作涉及調研，應以解決法治實踐中的問題為重點，調研方向設計合理可行，資料充分可靠，綜合運用了法學和其他相關領域的專業知識、分析過程清晰，有明確的調研結論。研究文件齊全；
 - 8· 語言文字的使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通用語言文字法》，用語合乎漢語語法；
 - 9· 論文結構各部分之間應當保持緊密的邏輯關係和合理的篇幅比例。
- (三) 論文寫作應有較充分的時間，連續投入工作的時間不少於 3 個月。
- (四) 論文的正文篇幅不低於 3 萬字，不設上限。

五、引證與注釋體例

(一) 引證應當遵循以下基本規則：

- 1· 引證以必要為限；
- 2· 引證法律文件、判例及司法文件以權威機構的出版物為準；
- 3· 除按本規範引證已發表的作品外，引證未發表作品應取得相關權利人的許可；
- 4· 引證必須符合被引作品的本意；不得曲解原意；
- 5· 正文引證超過 100 字時，縮進引文行列並變換字體排版；
- 6· 直接引證原文需加引號，並注明引文出處；間接引用可不加引號，但仍需注明出處；
- 7· 引證作品的標題（包括副標題）應當完整，勿用簡稱。法律文件、書籍、刊物、報紙名稱用書名號；文章篇名用引號。

(二) 注釋體例

- 1· 注釋位置採用腳註，整篇論文連續計碼；
- 2· 書籍或成冊作品的注釋格式：作者，標題，出版者，出版時間，版次，頁碼；定期出版物注釋格式：作者，標題，出版物名稱，卷期號，頁碼；
範例：馬克昌主編：《犯罪通論》，武漢大學出版社 1999 年 6 月版，第 318 頁；
範例：許崇德：“論‘一國兩制’對實現國家統一的戰略意義”，《中國法學》1990 年第 2 期，第 13 頁；
- 3· 作者（包括著者、編者、譯者、機構作者）為一人以上時，應全部完整地列出；
- 4· 眾所周知的作品，如《新約全書》等，以及法律文件，可不注作者；
- 5· 編輯者、整理者而非作者的作品，在作品標題後括弧注出“x 編”、“x 整理”；
- 6· 不同作者的合成作品，先注出特定的作者和作品名稱，再注出該合成作品相關資訊；
- 7· 正文多次引用同一作品的注釋，第一次引證時，注釋資訊的內容必須完整。除此之外，緊接第一次之後的注釋，用“同上，x 頁”；在其他注釋間隔之後的注釋，用“前注 x，x 頁”；
- 8· 轉引作品的注釋，先注明原始作品相關資訊，加“轉引”字樣後注明所依據的作品；
- 9· 引用圖表，直接在圖表下注出來源，不用註腳；
- 10· 引用訪談、演講或報告、信札等作品，應盡可能注明其形成的時間和地點；

- 11· 電影、電視和廣播作品，應在作品名稱後括弧注明出品的機構和時間；
- 12· 互聯網或資料庫作品，應注明網址、資料庫、作者和時間（包括上網時間）；
- 13· 外文作品的引證，從該文種的學術引證慣例。

六、論文編排

（一）論文前置部分的主要內容和編排次序為：

- 1· 封面（應注明學位授予單位、中文法學碩士學位論文、題目名稱、作者姓名、指導教師姓名及其職稱、論文提交及答辯日期）；
- 2· 獨立完成與誠信說明；
- 3· 摘要（中文摘要 800—1000 字，英文摘要與中文摘要內容一致）；
- 4· 關鍵字（3—5 個，並對應英文）；
- 5· 目錄；
- 6· 法規，判例、術語、縮略語及插圖等列表（如果必要）。

（二）論文正文。

（三）論文的尾部一般包括：

- 1· 參考資料目錄（應按不同類別予以分類，如法規、著作、論文、外文等，並按拼音或筆劃順序編排）；
- 2· 附錄（如有必要，可將對補充理解正文內容有用的，諸如罕見的珍貴文獻、重要典型的判例等資料編為附錄）；
- 3· 致謝（特別是對完成論文提供思想啟發、研究材料等不同形式幫助的個人或圖書館）；
- 4· 後記（如果必要）。

（四）文字編排採用橫書格式。章節標題下依：一、（一）、1、（1）……等順序表示。論文內數字一律使用阿拉伯數字。標點符號使用現代漢語規範標點符號（全型），引號用“ ”，不使用直引號，書名號用《 》。

七、論文列印

（一）封面

碩士學位論文的封面採用學院統一格式。

中文題目：三號黑體字，研究生姓名、指導教師、專業名稱等：四號新細明體字。

（二）摘要、正文的格式、字體、字型及字型大小要求

1、中文摘要：

論文題目（居中、小 2 黑體）

中文摘要（居中，4 號黑體）

正文：800-1000 字（小 4 號新細明體字，限一頁）

關鍵字：3-5 個，中間用“，”號分開，(小 4 號黑體)

2、英文摘要：

ENGLISH TITLE（小 3 號 Arial Black 字體）

Abstract（4 號 Arial Black 字體）

Content（與中文摘要同），（小 4 號 Times New Roman 字體）

Key words: 3-5 個（小 4 號 Arial Black 字體）

3、正文

大標題序號及字體大小	一、黑體小 2 號
一級節標題序號及字體大小	（一）黑體 3 號
二級節標題序號及字體大小	1、黑體小 3 號
三級節標題序號及字體大小	（1）黑體小 4 號
正文字體大小	新細明體小 4 號
表題與圖題字體大小（如：表 2-3）	新細明體五號
注釋、附圖說明字體大小	新細明體小五號
參考文獻及篇眉字體大小	新細明體五號

（三）段落及行間距要求

正文段落和標題一律取“固定行間距 20pt”。

按照標題的不同，分別採用不同的段後間距：

標題級別	段後間距
大標題	30~36pt
一級節標題	18~24pt
二級節標題	12-15pt
三級節標題	6~9pt

（在上述範圍內調節標題的段後行距，以利於控制正文合適的換頁位置）

參考文獻的段後間距為 30-36pt。參考文獻正文取固定行距 17pt，段前加間距 3pt。注意不要在一篇參考文獻段落的中間換頁。

（四）用紙及列印規格

論文用 A4 紙印製，除前置部分外，雙面印製。論文尺寸規格為 A4(210X297mm)。每一面的上方（天頭）和左側（訂口）應分別留邊 25mm 以上，下方（地腳）和右側（切口）應分別留邊 20mm 以上。每行列印字數 32-34 字，

每頁打印行數 29—31 行。

八、論文裝訂

論文裝訂須正規，不得採用螺旋式裝訂，樣本可向法學院辦公室索取。

九、論文份數

提交於論文指導委員會的論文為六份。

十、需修訂的論文之提交

任何經答辯委員會評定為“通過，但需修定”的論文，需最後向法學院辦公室提交經指導老師審定後的正式論文六份。

附件 1：封面格式



澳門大學
UNIVERSIDA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碩士研究生學位論文

題目： _____ [主標題]

_____ [副標題]

(附英文标题)

姓名： _____ [你的名字]

學號： _____ [你的學號]

院系： _____ 法學院

專業： _____ 中文法學碩士

研究方向： _____ [研究方向]

導師姓名： _____ [指導教師]

二 00 年 月

附件 2：學位論文英文摘要版式(中括弧內斜體為你自己的內容)

[Your title]

[Your Name] (*[Your Major]*)

Directed by *[your director]*

[Abstract]

...

...

...

Keywords: *[keyword one]* *[keyword two]* ...

附件 3：參考文獻引用和羅列格式（圖書引用方式同期刊）

格式 1(中文常用格式):

正文：

第一個參考文獻引用處^[1]，……，第 2 個參考文獻引用處^[2]，……

參考文獻列表：

[1] 作者 1、篇名 1、期刊名 1、年月 1、卷號 1、期數 1、頁碼 1

[2] 作者 2、篇名 2、期刊名 2、年月 2、卷號 2、期數 2、頁碼 2

……

……

(文獻羅列時按照引用先後順序)

格式 2(西文常用格式):

正文：

第一個參考文獻引用處（作者 1 等，1997；作者 2 等，2005），……，第 2 個參考文獻引用處（作者 3 等，1995；作者 4 等，1990），……

參考文獻列表：

作者 1、篇名 1、期刊名 1、年月 1、卷號 1、期數 1、頁碼 1

作者 2、篇名 2、期刊名 2、年月 2、卷號 2、期數 2、頁碼 2

……

……

(文獻按照作者名字字母順序排列，不用排序號；且中文和英文參考文獻分別排序，中文放在英文前邊)

附件四：字號大小對照表

字號“八號”	對應磅值 5
字號“七號”	對應磅值 5.5
字號“小六”	對應磅值 6.5
字號“六號”	對應磅值 7.5
字號“小五”	對應磅值 9
字號“五號”	對應磅值 10.5
字號“小四”	對應磅值 12
字號“四號”	對應磅值 14
字號“小三”	對應磅值 15
字號“三號”	對應磅值 16
字號“小二”	對應磅值 18
字號“二號”	對應磅值 22
字號“小一”	對應磅值 24
字號“一號”	對應磅值 26
字號“小初”	對應磅值 36
字號“初號”	對應磅值 42